附件2

2021年贵州省法院系统公开招聘聘用制书记员报名信息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贴照 |
| 籍 贯 |  | 民 族 |  | 户籍所在地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报考法院 |  |
| 毕业时间 |  | 毕业院校 |  | 专业名称 |  |
| 学历 |  | 学位 |  | 是否全日制 |  |
| 报考地区 |  | 是否在贵州99 家法院工作 |  |
| 现工作单位及部门 |  |
| 联系电话 | 手机1 |  | 手机2 |  |
| **加分项**（以下为申请加分人员填 写，请认真阅读加分条件。未填报的视为放弃加分） | 是否申请加分 | 是/否 |
| 1 | 现工作单位是否为所报考法院 | 是/否 | 进入**现工作单位（报考法院)**工作时间 | 年月 日 | 申请加分分值（分） |  | 说明：截止报名前一 日，在所报考法院工作的，方可按照在所报考法院连续工作时间予以加分。每满1年加1分（不满1年不予折算）； 在所报考法院工作经历有中断的，以最后一次进入所报考法院工作之日起算。 |
| 在**现工作单位（报考法院)** 连续工作时间（按月计） |  个月 |
| 2 | 是否中共正式 | 是/否 | 申请加分分值（分） |  | 说明：中共正式党员加1分。 |
| 3 | 是否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、城乡低保对象 | 是/否 | 申请加分分值（分） |  | 说明：本人为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、城乡低保对象，加1分。 |
| 4 | 是否法学（法律）类 | 是/否 | 专业名称 |  | 申请加分分值（分） |  | 说明：专业为法学（法律）类专业的，加1.5分。 |
| 5 | 是否具有法律职业资 | 是/否 | 申请加分分值（分） |  | 说明：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，加2分。 |
| **申请加分总分值合计（分）** |  | **说明：加分上限10分****。报考人员在报名时未申请加分的，视为放弃加分。** |
| **本次招聘不设网上资格初审环节，报考人员须如实提供本人有关信息材料，在招聘的任何环节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报考条件、弄虚作假的，一律取消报考、聘用资格，且责任自负。** |
| **报考人签名：** |
| 报考单位审查意见 |  | 审查人： |  | 年 | 月 | 日 |  |